附件4

遵义市2022年公开招录公务员（人民警察）和选调生资格复审所需材料清单

为提高网上资格复审审核效率，请进入资格复审环节的考生，根据《遵义市2022年市、县、乡三级机关统一面向社会公开招录公务员（人民警察）工作公告》《贵州省2022年公开选调高校优秀毕业生到基层工作公告》及职位设置条件准备资格复审材料外，具体如下：

1.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报名信息表》及岗位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如基层工作经历等）。2022届毕业生可凭就业推荐表或学校证明参加资格复审，其中学校证明包含学历、学位、专业、是否准予毕业、是否定向生或委培生等信息。选调生报名信息表有学校（项目办）以及选调单位审查意见栏，此表需学校（引导办<项目办>）盖章。

2.除上述第1项材料外，考生需按照身份类别和职位要求，同时提供以下材料：

（1）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工作的在职在岗人员须提供具有人事管理权限部门同意报考证明；中、小学教师须提供县级及以上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的同意报考证明。

（2）报考定向招录“服务基层项目人员”职位的“三支一扶计划”人员提供《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服务证书》。

（3）报考定向招录“服务基层项目人员”职位的“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社区）任职计划（一村一名大学生工程）”人员提供服务地县级主管部门出具的服务基层项目身份证明。

（4）报考定向招录“服务基层项目人员”职位的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人员提供“全国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项目管理办公室”发放的《志愿服务证》（证上需有各县项目办考核合格的证明）。

（5）报考定向招录“服务基层项目人员”职位的“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人员提供《贵州省“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教师聘用合同书》。

（6）报考定向招录“服务基层项目人员”职位的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提供退伍（转业）证。

（7）报考本县定向招录“服务基层项目人员”职位的遵义市乡村振兴三类县中的8个脱贫县的乡（镇、街道）工作的在编在岗事业人员提供所属乡镇（街道）党（工）委出具的工作满3周年证明及具有人事管理权限部门同意报考证明。

（8）报考本县定向招录优秀村（社区）干部职位的遵义市乡村振兴三类县中的8个脱贫县在职的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副书记或村（社区）主任、副主任提供所属乡镇（街道）党（工）委出具的任职满3周年及同意报考证明。

（9）报考驻村所在县定向招录优秀村（社区）干部职位的贵州省各地各单位党委（党组）选派的同步小康驻村工作队或乡村振兴驻村工作队担任或曾担任第一书记或工作队员的人员提供驻村所在县（市、区）党委组织部门出具的任职连续满2周年证明及具有人事管理权限部门同意报考证明。

3.遵义市公务员考试录用诚信报考承诺书（附件5，须本人签字并按手印）。

4.若有职位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由招录机关另行通知。